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

粤交规函〔2018〕236号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国道 G240 线台山 大江至那金段改建工程可行性研究 报告审查意见的函

省发展改革委：

江门市交通运输局报来《关于上报国道 G240 线台山大江至那金段改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》（江交规建〔2017〕773号）。经研究，现提出审查意见如下：

一、国道G240线新会会城至台山那金段串接了新会城区、开平市、台山市，是新会、开平和台山实现互联互通、打造一体化交通的重要道路。项目的建设对完善江门市路网布局、改善区域交通条件、促进大广海经济区及沿线经济发展具有积极作用。项目已列入省2016至2018年政府投资普通国省道项目建设计划（粤发改交通函〔2017〕494号），项目的建设是必要的，同意建设国道G240线台山大江至那金段改建工程。

二、国道 G240 线台山大江至那金段改建工程位于江门台山

市，起于大江镇北侧(改线桩号为 K497+618, 与新会段终点对接)，往南经大江镇、水步镇、和安里、台山市区东侧、常盛，终于那金(接回现有国道 G240 线，改线桩号为 K531+318, 原 S274 线桩号为 K89+600)，路线长约 33.7 公里。

全线设特大桥 1036 米/1 座，大桥 1832 米/7 座，中桥 66 米/1 座。同步建设必要的交通工程和沿线设施。

三、根据交通量预测结果和拟建项目在路网中的功能作用，同意采用设计速度 80 公里/小时一级公路技术标准建设，水泥混凝土路面。其中，新会台山界至常盛段(长约 26.8 公里)采用双向六车道，路基宽 33 米；常盛至那金段(长约 6.9 公里)采用双向四车道，路基宽 25.5 米。

桥涵设计汽车荷载等级采用公路-I 级，其他技术指标应符合部颁《公路工程技术标准》(JTG B01-2014)规定。

四、经省交通造价事务中心审查，该项目投资估算 238,389 万元(含建设期贷款利息)。按《关于印发广东省普通公路(桥梁)建设省投资补助标准的通知》(粤财综〔2015〕13 号)规定，省给予补助 28,143 万元，其余所需资金由地方自筹解决。

五、项目的建设工期为 3 年。

六、建议在初步设计阶段深化研究以下问题：

(一) 加强重点路段的地质、水文地质勘察，优化局部路线方案。

(二) 根据交通流量流向分析，结合区域公路网规划，深化

互通立交布设方案比选，做好与相关公路的衔接和工程界面划分。

（三）做好与城市规划、国土、环保、水利、铁路等部门的沟通协调，完备相关手续。

附件：投资估算审查表

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